关于协办市人大十七届三次会议第48号建议的函

市经信局：

胡杰代表在市第十七届人大第三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开展通讯交换箱整治的建议》已收悉，现结合我公司工作职能，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一、对建议中提到的通讯交换箱情况，我公司组织人员对光交接箱、FTTN设备箱进行了排查，现有的设备箱等基本都按原电信电线杆路就近安装。由于电信电线杆路是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初在程控电话需求急速扩大时，结合市政府的创建省内首个电话市过程中铺设的，也是当年慈溪邮电局担当社会责任时建设的社会基础公共设施之一。在当时杆路铺设规划和设计中，市区线路是在经委牵头下经过相关规划部门参与设计和监督实施，乡镇线路有乡镇城建部门协助下架设。随着通信技术以及人民对通信需求的不断增加，在2002年前后，慈溪电信为解决广大居民的上网需求，在支局内机房和接入机房中增添ADSL设备，因ADSL技术的传输距离不能超过3公里，慈溪电信结合电信杆路情况，并与属地镇村备案后就近在原有杆路旁安装相应的FTTN设备来解决广大居民的通信上网需求。因社会发展需要，一些乡镇的村间河道更改成道路，导致原来在河道边缘或偏僻区域的电信设备变成了占有人行道等现象的出现。

二、针对建议中提到的通信交换箱占用村级集体土地现象。在通信建设时，我公司都是按照当时道路建设和乡镇村规划建设要求开展设备安装和通信建设的，以此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通信需求，不存在乱占用村级集体土地的现象。通信设施的建设属于社会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之一，在建设中也得到社会各界的支持，否则通信设施无从安装建设。因村道路或绿化带改造需要改迁通信设施位置，并出于广大居民对通信的实时要求，在改迁过程中需添置相应的设备和对线路改迁质量时限等更高的要求，通信企业也恳请市政府相关单位考虑通信设备改迁的相应成本补贴。

三、针对建议中提到的通信线缆铺设暴露的问题：慈溪电信作为当地的基础通信运营商，有着最完善的杆路资源和基础设施。近几年来，未取得我公司同意私自在电信杆路上野蛮铺设缆线的情况较多，导致相关原有简洁杆路的线缆越来越零乱。2012年以来，我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降费提速的政策，实施“光进铜退”工程以提高网速，对线路进行整改和光缆替换。近年来，我公司又积极响应市政府小城镇建设需要，对线路进行迁改改造。截至目前，我公司基本拆除了铜缆线路，光缆全覆盖全市各乡镇和广大用户，后期我公司也会加大力度整改线路乱拉乱接现象，感谢胡杰代表对通信建设的关注和提出的意见。

同时，慈溪电信也恳请市委市政府出台相关政策，便于通信企业在设施建设过程中，有法可依有规可遵，并在目前推进的小城镇建设整治中更高效的落实线路整治，为美丽新慈溪建设做出一份努力。

特此致函。

中国电信慈溪分公司

2019年4月29日

联 系 人：潘维杰 联系电话: 63815585